

江苏新广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新广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公司业务开展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趋势，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公司拟于2019年8月2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前述议案进行审议（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29日）。公司已于2019年7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

告编号：2019-019)、《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正，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新广联；证券代码：832539)自2019年7月30日(星期二)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时间为2019年10月21日(星期一)。

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19年8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公司已于2019年8月8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同日获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19080053)。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停

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新广联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9日